

第二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第十七次會議記錄

日期：2006年9月7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觀塘政府合署3樓會議室

出席者：

委員

錢正民先生 (主席)
徐永銓先生 (副主席)
歐玉霞女士
陳昌先生
陳國華先生
陳汝堅先生
陳華裕先生
張順華先生
范偉光先生
馮錦照先生, MH
馮美雲女士
何偉途先生
高寶齡女士, MH
黎樹濠先生, MH, JP
羅俊毅先生
李寧女士
梁芙詠女士, MH
呂東孩先生
麥富寧先生
伍兆祥先生, MH
柯創盛先生
潘進源先生
潘任惠珍女士, MH
蘇家豪先生

蘇冠聰先生
蘇坤漢先生
蘇麗珍女士
孫啓烈先生, BBS, JP
鄧志豪先生
黃啓明先生
葉興國先生, MH
余秀珍女士

增選委員

陳更先生, MH
梁超華先生
黃炳權先生

經常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代表

蔡梅芬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陳錦盛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韓祖耀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觀塘)
葉祖蔭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觀塘)1
梁錦榮先生	警務處觀塘分區助理指揮官(行動)
蘇成輝先生	警務處觀塘區交通隊主管
梁偉傑先生	警務處秀茂坪區交通隊主管

協助討論有關議程項目的代表

議程項目 III

譚偉江先生	水務署建設部高級工程師
陳志遠先生	水務署建設部工程師
陸志健先生	茂廸茂盛聯營首席工程師
李志堅先生	百泰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項目工程師
陳錦昌先生	和興建築有限公司地盤工程師
謝永忠先生	和興建築有限公司地盤代表

議程項目 IV

林偉全先生	渠務署工程管理部高級工程師
謝冠鴻先生	渠務署工程管理部工程師

李炳權先生 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助理董事
黃凱盈女士 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師

秘書
張詒靈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4

缺席者：

委員
陳振彬先生, BBS, JP
林家強先生
黃華舜先生

增選委員
黎定女士

開會辭

主席歡迎全體與會者出席會議。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8.6.2006)

2.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獲得通過。

II. 續議事項

搬遷觀塘工業中心外巴士站及觀塘中交通改善措施

3. 運輸署韓祖耀先生報告，該署仍收到反對取消 215 X 號巴士站的意見，該署會再向有關人士解釋有關安排。

4. 運輸署葉祖蔭先生報告，現正進行觀塘中交通改善措施的工程，但路政署於施工期間發現，由於先要處理已鋪設的地底公共設施管道，部分工程的進度會受影響，預計所有工程可於本年 10 月至 11 月完工。他會定期向委員匯報工程進度。

5. 3 位委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

- 5.1 希望有關部門加強檢控及取締駱駝漆大廈附近非法停車等客的士；
- 5.2 巴士站搬遷後，觀塘中的交通情況並無顯著改善，有關部門

- 必須徹底改善開源道的交通情況；
- 5.3 有關部門應有地底公共設施管道的記錄，並於動工前確定有關管道的位置，而並非在施工後才發現地底鋪設的管道影響工程；
- 5.4 詢問有關部門在巴士站搬遷後有否進行調查，並要求部門提供相關數據。
6. 警務處蘇成輝先生表示，警方會在上述地點加強執法。
7. 運輸署葉祖蔭先生表示，工程部門暫時並無有關地下公共設施管道鋪設地點及深度的準確記錄，所以在動工前未能確定地下管道對工程進度的影響。此外，巴士站搬遷後有助紓緩觀塘工業中心前路段的交通擠塞，迴旋處交通則要在開源道改道方案實施後，才會有較顯著的改善。
8. 運輸署韓祖耀先生表示，根據巴士公司的調查結果，取消巴士站後，行車時間平均縮短 1 至 3 分鐘。

2006/2007 年度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參觀活動

9. 經討論後，委員決定於本財政年度前往昂坪 360、機場管理局及連接深圳西部的香港/深圳跨境線路其中兩個地點參觀。

- III. 合約編號 10/WSD/04 茶果嶺海水供應系統環形總水管敷設工程(將軍澳道臨時封路措施)**
(第二屆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5/2006 號)
10. 主席歡迎參與討論有關議項的人士，包括水務署高級工程師譚偉江先生及工程師陳志遠先生、茂廸茂盛聯營首席工程師陸志健先生、百泰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項目工程師李志堅先生，以及和興建築有限公司地盤工程師陳錦昌先生及地盤代表謝永忠先生。
11. 水務署譚偉江先生介紹文件第 15/2006 號。

12. 6 位委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
- 12.1 要求水務署說明封路的確實時段，並詢問該署有否訂定機制，以便發生特別事故時，可以安排道路迅速解封；
- 12.2 要求水務署提供詳細的路段施工時間表及查詢電話，以便委員及市民監察工程進度；
- 12.3 詢問水務署封路長達一年的理由及監察工程進度的方法，建議延長每日施工時間，以縮短整項工程的時間；

- 12.4 査詢有否改道安排，以減輕交通負荷，並認為有關部門應避免開掘地面後不進行工程；
- 12.5 建議封閉整條行車線，避免分段封路，以縮短工程時間；
- 12.6 査詢哪條行車線會被封閉；
- 12.7 建議有關部門提供足夠的告示，通知駕駛者有關封路措施，例如在觀塘迴旋處轉入將軍澳道前設置告示牌；
- 12.8 査詢有關工程會否配合路政署的隔音屏障興建工程；
- 12.9 將軍澳道是主要幹道，有關部門應有相應的改道措施以配合工程，並建議縮短軍澳道轉入秀茂坪路段的雙白線，以緩和交通擠塞的情況。

13. 水務署譚偉江先生回應如下：

- 13.1 水務署將與運輸署及警方保持緊密聯繫，如有需要，承辦商會緊急修復路面，以便恢復行車；
- 13.2 該署將加強監管工作，確保承辦商維持工程進度，但或因安排搬遷地底公共設施管道或進行水管測試，以致開掘地面後，暫不進行工程；
- 13.3 該署將提供查詢電話；
- 13.4 該署將主要封閉慢線，以進行工程，但因應個別位置慢線下現有地底公共設施管道的分佈，水管敷設工程可能需要移至中線進行；
- 13.5 個別路段的水管敷設工程將會與隔音屏障興建工程同期進行。

14. 百泰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李志堅先生回應如下：

- 14.1 施工期間會 24 小時封路；
- 14.2 工程於上斜路段進行，該段道路甚多重型車輛行駛，如果封閉整條行車線，瓶頸位會較長，假如發生交通事故，封閉整條行車線造成的影響較分段封路為大。

15. 主席總結，委員支持有關工程，但要求有關部門向委員會提交詳細的路段施工時間表及查詢電話，以供委員監察工程進度。

**IV. 工務計劃編號 126CD 東九龍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C 部分)
(第二屆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6/2006 號)**

16. 主席歡迎參與討論有關議項的人士，包括渠務署工程管理部高級工程師林偉全先生及工程師謝冠鴻先生、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助理董事李炳權先生及助理工程師黃凱盈女士。

17. 渠務署代表林偉全先生介紹文件第 16/2006 號。
18. 7 位委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
- 18.1 滿意渠務署已進行地方諮詢，並避免於重陽及清明期間施工，但希望有關工程盡快完工；
 - 18.2 建議鴻圖道及偉業街的工程於晚間及週末進行，同時在晚間施工時提供足夠的照明設施；
 - 18.3 渠務署應避免有關工程影響鴻圖道及鯉魚門道附近的交通情況；
 - 18.4 工程應配合污水排放系統及東九龍未來的發展，以免再次掘路施工；
 - 18.5 要求渠務署提供詳細的路段施工時間表及查詢電話，以便委員及市民監察工程進度。
19. 渠務署林偉全先生回應如下：
- 19.1 高輝道的工程會於非繁忙時段進行；
 - 19.2 根據顧問公司的交通評估，鴻圖道及偉業街的交通情況可以容許日間施工。但渠務署會再作檢討及諮詢環保署有關晚間工程會否造成噪音滋擾。但假如在晚間施工，每日的工作時間較短，整項工程則需較長時間才可完成，增加對市民不便。渠務署將要求承辦商在所有晚間施工地點使用足夠的照明設施；
 - 19.3 渠務署將與其他有關部門協調，並符合路政署的監管條例。
20. 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李炳權先生回應如下：
- 20.1 工程會分段進行，每段為期 2 至 3 個月，整項工程需時大約三年半；
21. 主席要求渠務署提供詳細的路段施工時間表及查詢電話，以便委員及市民監察工程進度。除一位委員棄權外，其餘所有與會委員均支持有關工程。
- V. 觀塘區道路及與道路建築有關的工程進展報告
(第二屆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7/2006 號)
22.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I. 2005/2006 年度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財政報告
(第二屆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8/2006 號)

23.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II. 其他事項
鯉魚門道行人過路設施

24. 委員詢問有關興建鯉魚門道行人過路設施的進展。
25. 運輸署葉祖蔭先生表示，該署已與東區海底隧道有限公司(下稱“東隧”)進行三次會議，商討有關安排。他歡迎有興趣的委員出席與東隧的下次會議商討有關安排。

VIII. 下次會議日期

26. 下次會議定於 2006 年 10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27. 再無其他議事，會議於下午 4 時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06 年 10 月 19 日獲得通過。



簽署：
秘書： 張詒靈



簽署：
主席： 錢正民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06 年 10 月